

# 省地方志办简报

第 12 期（总第 102 期）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2016 年 6 月 29 日

## 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高院学习贯彻《四川省地方志事业第十三个五年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四川省地方志事业第十三个五年发展规划（2016-2020 年）》（以下简称《规划》）印发后，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高院认真学习领会《规划》精神和重点，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制定工作计划，有序推进工作。

**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一、领导高度重视，迅速传达学习、贯彻落实。相关领导分别签署意见，要求相关部门高度重视，要根据《规划》要求，提出建设方案，并布置相关人员专题会商研究工作；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第 55 次党组会议暨第 18 次秘书长办公会议上，专题听取了编修《四川省志·人大志》有关情况的汇报，强调要贯彻落实好川志发〔2016〕19 号通知精神，高度重视、加强工作、保障经费，确保高质量地抓好修志工作；省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朱新华主持召开相关处室（单位）

工作会议，组织学习《规划》，部署工作任务，要求相关单位针对人大工作实际，认真领会文件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措施，提出《人大志》编修规划建设方案。会议听取了《人大志》的编纂工作完成情况，协调有关部门解决下一阶段继续完成第二轮编修工作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强调《人大志》的编纂工作既要明确分工、各司其责，又要密切配合、形成合力，一定要在全省规定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编纂任务。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一是抓紧时间，全面完成《人大志》的编修出版工作；二是调整完善经费预算，确保《人大志》工作需要；三是按相关程序，筹组相关机构，邀请部分专家、学者、老领导、老同志成立编纂项目组，按要求完成第三轮《人大志》的资料收集、整理、归档工作；四是根据省地方志办的建议，继续丰富《四川省人民代表大会年鉴》内容，完成年鉴的编纂、出版工作。

**省高院：**一、深入抓好学习领会。院史志工作部门严格落实院领导相关要求，准确把握《规划》精神实质和工作重点，通过积极参加省地方志办等单位组织的各种类型的史志专项学习、专题研讨，邀请有关专家领导来院授课等多种形式进一步抓好《规划》学习领会工作。

二、调整机构充实人员。为保证史志工作正常、有序开展，近期对史志工作部门进行了调整，由院办公室综合室作为史志工作的常设性具体负责科室，并确定两名同志专职从事相关工作。

主要负责法院系统内外史志工作（领导）机构的日常联络及相关事项的办理，对全省法院、院机关各部门史志工作情况进行考核评比。

三、抓紧制定实施方案。将按照《规划》所确定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总体目标等，结合全省法院工作实际，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制定规划实施方案，分解落实涉及法院系统的各项具体任务，确保全省地方志工作总体目标任务按计划、按标准顺利完成。

## 省直机关工委来我室监督指导“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6月22日，省直机关工委“两学一做”督导四组副组长李进来我室对“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情况进行监督、指导，省地方志办党组书记、主任马小彬对我室“两学一做”开展情况进行了介绍。

一是准备工作和动员部署。4月29日召开动员部署会，制定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健全工作机制，成立学习教育工作小组。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做好党员组织关系集中排查，深入开展“双找”，确保学习教育全覆盖。抓好党务骨干培训，两次召开支部书记、支部委员“两学一做”专题培训会。二是主题党日活动。5月份以支部为单位，组织党员重温入党志愿和入党誓词，领导干部带头参加主题党日活动。6月13日召开中心组（扩大）学习会，马小彬作了主题为《坚定信仰，勇于担当，全力推动地方志事业发展》党课报告。三是抓好专题学习研讨。按要求为每

名党员配发了党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等资料；召开中心组（扩大）学习会，开展第一、二个专题学习；抓好党支部集中学习，围绕“坚定理想信念、明确政治方向”开展学习讨论。四是创新方式讲党课。多样化党课方式，领导干部在全体党员大会上讲党课、到社区讲党课。支部书记、普通党员代表讲党课、谈心历路程。6月7日，特邀省纪委驻省政府办公厅纪检组组长刘照坤作“从监督执纪看党员干部应强化的几个意识”主题党课报告。五是开展党员示范行动。按要求在全体党员中开展创建“共产党员示范岗”活动，推荐出3名同志岗位作为示范并授牌；按要求认真推荐优秀共产党员候选人上报省直机关工委。六是宣传引导工作。制作“两学一做”展板1个，在单位网站开辟学习教育专栏，经常性宣传报道学习教育情况，同时通过微信等媒体平台，及时推送学习信息及内容，印发知识卡片等。

李进对我室“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的氛围、开展情况、学习成果给与了充分肯定，并指出要继续开展好接下来的学习教育活动。

## 《美姑年鉴（2015年）》突出地方特色

近日，由美姑县政府主办、美姑县史志办编纂、中国文史出版社出版的《美姑年鉴（2015年）》正式出版。该书共45万字，170余张图片。较往年《年鉴》，《美姑年鉴（2015年）》特色鲜

明:一是封面使用了彝文书名,书名由彝文、汉字和汉语拼音构成,突出了“美女之乡”主题;二是收录了人大、政府、政协等单位工作报告;三是增加了县新华书店、民营幼儿园美佳幼儿园等单位的内容;四是收录了部分在州级及以上报刊杂志上发表的文艺作品;五是整理收录了美姑县县级及以上的历史文化遗产名录和传承人名单。《美姑年鉴(2015年)》内容包括特载、专文等21个大类,图文并茂,全面反映了美姑县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发展情况。

## 《营山县地方志志》出版发行

《营山县地方志志》编纂于2015年4月启动,全志共30余万字,近日由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

《营山县地方志志》除概述、大事记、附录外,设置了工作机构、县志编纂、部门志编纂、专志编纂、乡镇志村志编纂、年鉴编辑、家谱、地方志服务工作、旧志整理与研究、资料征集与管理、学术活动、地方志协会工作、地方志工作管理、人物简介等14章,全面记述了营山县自明朝万历四年(1576)至2014年地方志工作的发展变化情况,填补了营山县修志工作无志的空白。

## 嘉陵区规范乡镇(街道)志、部门志评审工作

5月16日,嘉陵区政府办印发《关于做好全区首轮乡镇(街

道)志、部门志(行业志)评审工作的通知》,对乡镇(街道)志、部门志(行业志)的评审工作作出了明确规定。

《通知》指出,乡镇(街道)志、部门志(行业志)评审实行初审、复审、终审制。各乡镇(街道)志、部门志(行业志)编辑部(总编室)和编纂委员会负责组织人员对志书进行初审和复审,重点在观点、史实、数据、保密、民族、宗教、政策等方面进行审查,切实把好政治关、史实关和数据关。最后,由嘉陵区政府组织相关专家、学者等对志书进行终审。终审验收小组按照政治观点正确、体例科学严谨、资料翔实可信、内容客观全面、特色鲜明突出、文辞朴实规范、构件完整有序等七个方面对志书进行审查验收。

嘉陵区成立了由副区长黎萍任组长、区地志办主任文海燕任副组长、徐方强和罗永师等专家学者组成的“嘉陵区人民政府乡镇(街道)志、部门志(行业志)终审验收小组”,规范、严格志书审查,确保志书编纂质量。

## 简讯 4 则

**成都:** 近日,经《中国知识资源总库》编辑委员会审核同意,《成都年鉴》被“中国年鉴全文数据库”全文收录,并获首届中国出版政府奖网络出版物提名奖。

**广安:** 近日,市地志办副主任谯小松一行到广安大川铁路运输学校开展地方志书进学校活动,向学校赠送志书、年鉴、地

情文献资料 29 种 52 册。市地志办希望借此活动让更多师生了解地方志文化,并通过阅读志书,了解广安的发展历史和民风民俗,让广大师生接受本土历史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从而增强对家乡的自豪感和自信心。

**遂宁:** 6 月 22 日,市地志办召开 2016 年全市地方志年中工作总结会,总结上半年地方志工作情况,安排部署下半年工作任务;并讨论省志办 4 个规范性文件征求意见稿。

**乐山:** 近日,市地志办就如何做好全市地情资源开发利用,挖掘乐山历史文化精髓召开座谈会。会议邀请了乐山师范学院文新学院陈俐、刘瑶瑶等专家,致公党乐山市委主委易志隆,乐山民间艺术家协会主席郑志谦及文史专家黄德彰、唐长寿等 13 位乐山本土知名地情文化专家提供专业建议,共商发展大计。

---

分送:王宁、蔡竞同志,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

---

抄送: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办公室,省纪委驻省政府办公厅纪检组。

---

发:各市(州)地方志办公室,省级各部门地方志机构。

---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综合处

2016 年 6 月 29 日 印发

